

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规程

Code of practice for city examination & evaluation in spatial planning

（报批稿）

（2021年6月XX日）

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规划局

目 次

前言	II
引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总则	1
4.1 工作原则	1
4.2 工作组织	2
4.3 工作流程	2
4.4 时间安排	3
5 体检评估内容及要求	3
5.1 体检评估内容	3
5.2 年度体检要求	4
5.3 五年评估要求	4
附录 A（资料性） 体检评估工作流程	5
附录 B（规范性） 体检评估指标体系	6
B.1 指标分级	6
B.2 指标分类	6
B.3 指标体系	6
B.4 指标说明	10
B.5 评价标准	23
附录 C（资料性） 规划实施重点任务完成清单	25
附录 D（资料性） 规划实施分析图	26
附录 E（资料性） 规划实施社会满意度评价	27
E.1 社会满意度评价内容及应用	27
E.2 社会满意度评价报告	27
附录 F（资料性） 体检评估基础数据库建设	28
F.1 基础数据库构成	28
F.2 基础数据来源及应用建议	28
F.3 体检评估基础数据库建设情况说明	28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提出。

本文件由全国自然资源与国土空间规划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93）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规划局、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北京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中国国土勘测规划院、深圳大学、国家基础地理信息中心、重庆市地理信息和遥感应用中心、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规划研究院、上海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深圳市规划国土发展研究中心、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厦门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江苏省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山西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市测绘设计研究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张兵、门晓莹、王伟、杨明、杨浚、杨冀红、李莉、张鑫、金贤锋、罗跃、翟健、林文棋、胡亮、林建伟、申立、邹兵、韩文超、何子张、袁锦富、史文正、邱红、洪武扬。

引 言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相结合，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和科学简明可操作，健全国土空间规划实时监测、定期评估、动态维护制度，开展城市体检评估，有助于及时揭示城市空间治理中存在的问题和短板，提高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推动建设安全韧性、绿色低碳、开放协调、创新智慧、包容共享并独具魅力的美好城市。为确保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的规范性和可操作性，制定本文件。

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规划局

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规划局

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的定义、工作原则、工作组织、工作流程、时间安排、内容及要求等主要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全国设市城市。非设市县城可参照使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3097-1997 海水水质标准

GB/T 51328-2018 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标准

GB/T 39972-2021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技术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 city examination & evaluation in spatial planning

指按照“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方式，对城市发展阶段特征及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效果定期进行分析和评价，是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提高国土空间规划实施有效性的重要工具，分为年度体检和五年评估（以下简称“体检评估”）。

3.2

年度体检 annual examination

指聚焦当年度规划实施的关键变量和核心任务，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情况的年度监测和评价。

3.3

五年评估 five-year evaluation

指对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总体目标、阶段目标和任务措施等，系统分析城市发展趋势，对规划实施情况的阶段性综合评估。

4 总则

4.1 工作原则

4.1.1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建设人民城市

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为人民群众有序参与城市治理提供平台，查找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宜业、宜居、宜乐、宜游方面突出问题，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4.1.2 坚持新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

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通过体检评估揭示城市治理中的风险、短板和挑战，促进城市发展方式转变，推动城市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4.1.3 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相结合，提高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

坚持目标导向，对照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总体目标和阶段目标，着重监测规划约束性指标和强制性内容的执行情况，科学评估规划实施绩效。坚持问题导向，着力发现城市在国土生态安全、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民生保障、实施时序、政策配套等方面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坚持结果导向，从规模、结构、布局、质量、效率、时序等多角度查找产生问题的原因，提出有针对性的政策举措。

4.1.4 坚持一张蓝图干到底，实施全生命周期管理

落实“统一底图、统一标准、统一规划、统一平台”要求，依托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设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提升体检评估功能模块智能化水平，形成贯穿规划编制、任务分解、体检评估、督查问责、反馈落实的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衔接国土调查、用途管制、执法督察等自然资源全过程管理。

4.1.5 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注重科学简明可操作

构建科学管用、便于操作、符合实际的评估指标体系。充分利用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国土空间数据优势，加快推进各类空间数据和关联管理数据的有序共享，保证数据的客观性、易获取性和可操作性。鼓励利用大数据等先进技术，提高对空间治理问题的动态精准识别能力。

4.2 工作组织

体检评估工作由城市人民政府组织，城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结合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审批、动态维护、实施监督等职责负责具体实施。可采取自检评估和第三方体检评估相结合的方式。

4.3 工作流程

4.3.1 概述

体检评估工作流程包括制定工作方案、构建指标体系、规范和夯实数据基础、分析评价、编制成果、汇交成果、成果应用等（参见附录A）。

4.3.2 制定工作方案

各城市每年结合规划实施的重点难点、突出问题和新的发展要求，制定年度体检或五年评估工作方案，明确总体要求、主要任务、进度计划、责任分工、组织保障等内容，有序指导体检评估工作开展。

4.3.3 构建指标体系

各城市按安全、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和共享六个维度建立指标体系，包括基本指标、推荐指标和自选指标。在基本指标的基础上，可结合本地发展阶段选择推荐指标（符合附录B规定），也可与地方实际紧密结合另行增设城市发展中与时空紧密关联，体现质量、效率、结构和品质的自选指标。

4.3.4 规范和夯实数据基础

以国土空间法定数据为基础，包括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掌握的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自然资源专项调查、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航空航天遥感影像等基础现状数据，各级各类国土空间规划成果数据，用地审批、土地供应、执法督察等管理数据；以相关法定统计调查数据为补充，包括经济社会发展统计数据，各部门专项调查统计数据等；以时空大数据为参考，依据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相关标准和规定，使用公开发布或合法获取的手机信令数据、POI数据、交通IC卡数据、企业信息、位置服务、夜间灯光数据、市民服务热线数据等。

对于体检评估指标，可收集多年连续数据，反映指标的变化趋势；对于突出问题，可开展实地专题调研，掌握第一手资料；对于公众需求，可采取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了解在住房保障、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公用设施、公共空间、城市安全韧性等方面的问题及意见建议。

4.3.5 分析评价

体检评估应基于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和数据资料，采用空间分析、差异对比、趋势研判、社会调查等方法，倡导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和新方法的应用，对城市发展现状及规划实施效果进行分析和评价。将体检评估指标数据及功能应用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增强分析评价的智能化水平，使体检评估工作效能和信息系统建设得到同步提升。

4.3.6 编制成果

体检评估成果由体检评估报告及附件组成，报告应简明扼要、重点突出，篇幅宜控制在20000字以内。应逐步提高体检评估成果可视化表达水平，注重运用城市体征测量仪、表情图等先进手段，优化提升城市画像能力。

4.3.7 汇交成果

体检评估成果以省级为单位，经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汇总，通过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在线汇交至全国统一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汇交文件为5.2.2和5.3.2所列成果，需提交文本档，体检评估指标表需另提交表格文件。

4.3.8 成果应用

上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应将体检评估成果与规划审批、用途管制等自然资源管理业务挂钩，并为执法督察、绩效考核等提供参考。

各城市应将体检评估成果应用于规划编制、实施、调整优化等规划管理工作中，支撑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政府工作报告、投资项目计划等综合事务决策，促进城市空间治理水平提升。

体检评估成果宜适时将非涉密内容向社会公开，保障市民对规划实施的知情权、参与权与监督权。

4.4 时间安排

年度体检宜结合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每年开展，五年评估原则上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周期保持一致。开展五年评估的当年不单独开展年度体检。体检评估工作应于每年第一季度启动，成果应与最新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相关统计数据发布成果衔接，争取于当年第二季度完成。因重大战略实施或规划实施中的重大调整等确需体检评估的，可适时开展。

5 体检评估内容及要求

5.1 体检评估内容

5.1.1 总体要求

围绕战略定位、底线管控、规模结构、空间布局、支撑体系、实施保障等六个方面的评估内容（各城市可根据具体情况进行调整），采取全局数据与典型案例结合、纵向比较与横向比较结合、客观评估与主观评价结合等分析方法，对各项指标现状年与基期年、目标年或未来预期进行比照，分析规划实施率等进展情况。同时结合政府重点工作实施情况、自然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相关政策执行和实施效果、外部发展环境及对规划实施影响等，开展成效、问题、原因及对策分析。

5.1.2 战略定位

分析实施国家和区域重大战略、落实城市发展目标、强化城市主要职能、优化调整城市功能等方面的成效及问题。

5.1.3 底线管控

分析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地质洪涝灾害、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等底线管控，以及全域约束性自然资源保护（包含山水林田湖草沙海全要素）目标落实等方面的成效及问题。

5.1.4 规模结构

分析优化人口、就业、用地和建筑的规模、结构和布局，提升土地使用效益，推进城市更新等工作的成效及问题。

5.1.5 空间布局

分析区域协同、城乡统筹、产城融合、分区发展、重点和薄弱地区建设等空间优化调整方面的成效及问题。

5.1.6 支撑体系

分析生态环境、住房保障、公共服务、综合交通、市政公用设施、城市安全韧性、城市空间品质等方面的成效及问题。

5.1.7 实施保障

分析实施总体规划所开展的行动计划、执法督察、政策机制保障、信息化平台建设，以及落实总体规划的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及下层次县级或乡镇级总体规划的编制、实施等方面的成效及问题。

5.2 年度体检要求

5.2.1 内容要求

年度体检报告基于六个方面的内容分析，聚焦年度规划实施中的关键变量和核心任务，总结当年城市运行和规划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和难点，并从年度实施计划、规划应对措施、配套政策机制等方面有针对性地提出建议。

鼓励具备条件的城市，在完成年度体检报告基础上，围绕生态空间、粮食安全、碳达峰碳中和、社区生活圈等方面开展专项体检工作。

5.2.2 成果构成

年度体检报告主要包括总体结论，规划实施成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对策建议等。体检成果要对上一年体检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说明。附件包括城市体检指标表（必选项，符合附录B规定）、年度重点任务完成清单（自选项，参见附录C）、年度规划实施分析图（必选项，参见附录D）、年度规划实施社会满意度评价报告（自选项，参见附录E）、年度体检基础数据库建设情况说明（必选项，参见附录F）等。

5.3 五年评估要求

5.3.1 内容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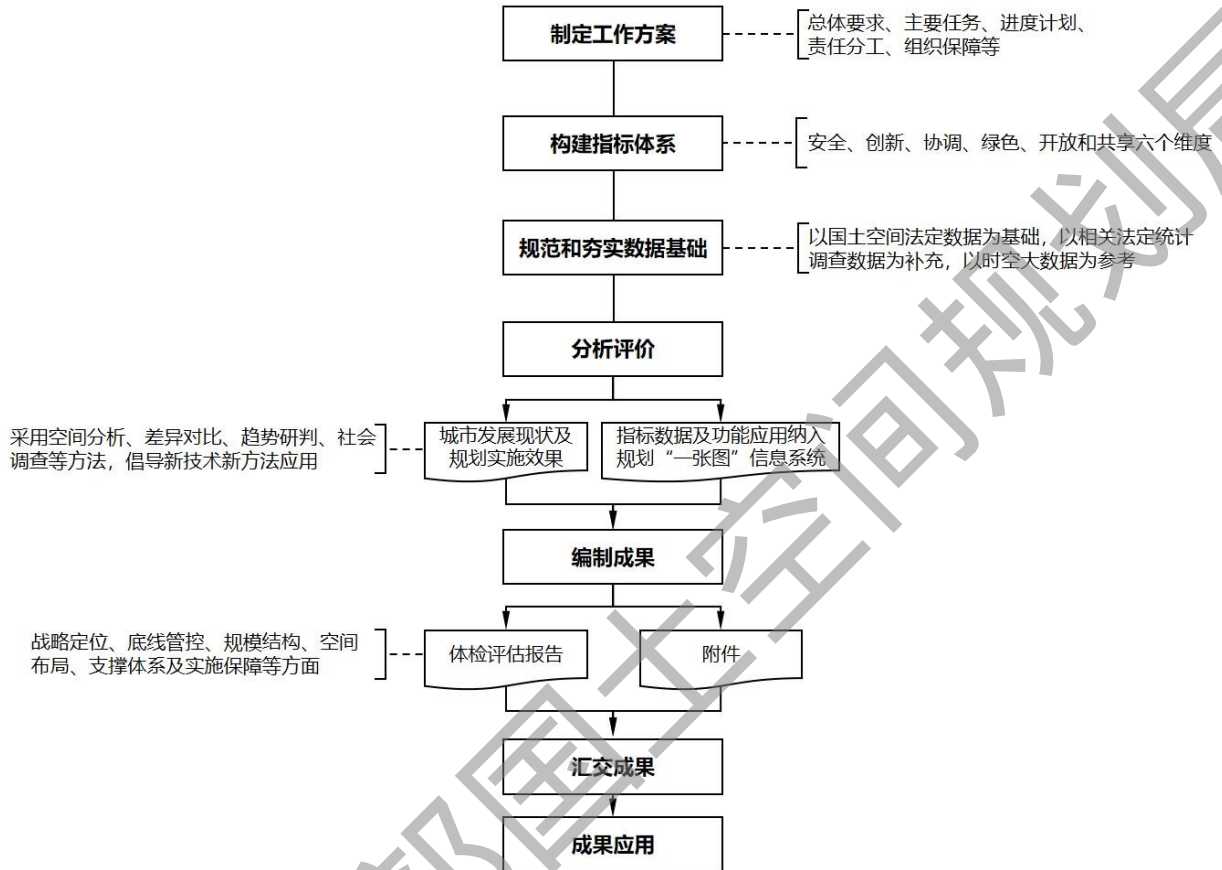
五年评估报告应全面对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上级政府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批复要求，以六个方面的规划实施情况为重点，开展阶段性的全面评估和总结，对国土空间规划各项目标和指标落实情况、强制性内容执行情况、各项政策机制的建立和对规划实施的影响等方面进行系统深入分析，结合规划面临的新形势和新要求，对未来发展趋势做出判断，并对规划的动态维护及下一个五年规划实施措施、政策机制等方面提出建议。

5.3.2 成果构成

五年评估报告主要包括总体结论，规划实施成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对策建议等。附件包括评估指标表（必选项，符合附录B规定）、五年重点任务完成清单（必选项，参见附录C）、五年规划实施分析图（必选项，参见附录D）、五年规划实施社会满意度评价报告（必选项，参见附录E）、五年评估基础数据库建设情况说明（必选项，参见附录F）等。

附录 A
(资料性)
体检评估工作流程

体检评估工作流程见图A.1。



图A.1 体检评估工作流程图

附录 B
(规范性)
体检评估指标体系

B.1 指标分级

B.1.1 概述

按安全、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分为6个一级类别，在此基础上，又进一步划分为23个二级类别和122项指标。

B.1.2 安全方面

从水安全、粮食安全、生态安全、文化安全、城市韧性与规划管控等方面监测安全与底线的坚守力度，对实施进展情况进行分类说明，如“符合目标方向，完成较好”和“进度缓慢，需要重点推进”等不同状态。

B.1.3 创新方面

从投入产出、发展模式、智慧城市等方面监测创新发展的实施进展情况，具体写法参考安全方面评估内容。

B.1.4 协调方面

从集聚集约、城乡融合、陆海统筹、地上地下统筹等方面监测协调发展的实施进展情况，具体写法参考安全方面评估内容。

B.1.5 绿色方面

从生态保护、绿色低碳生产、绿色低碳生活等方面监测绿色发展的实施进展情况，具体写法参考安全方面评估内容。

B.1.6 开放方面

从网络联通、对外交往、对外贸易等方面监测对外开放的实施进展情况，具体写法参考安全方面评估内容。

B.1.7 共享方面

从宜业、宜居、宜乐、宜游等方面监测设施共享及居民幸福感、获得感的实施进展情况，具体写法参考安全方面评估内容。

B.2 指标分类

B.2.1 概述

根据指标特性，分为33项基本指标和89项推荐指标（各城市可结合地方实际另行增设自选指标）。

B.2.2 基本指标

基本指标是与国土空间规划紧密关联的底线、用地、设施、管理类指标，必须选用，以“A”标记并依其在指标体系中顺序编号。

B.2.3 推荐指标

推荐指标从其他方面直接或间接反映国土空间治理水平，主要涉及空间结构优化、人居环境改善等方面指标，应选尽选，以“B”标记并依其在指标体系中顺序编号。

B.3 指标体系

体检评估基本指标和推荐指标见表B.1、表B.2，在基本指标的基础上，可结合本地发展阶段选择推荐指标，也可另行增设与时空紧密关联，体现质量、效率、结构和品质的自选指标，按安全、创新、协

调、绿色、开放和共享六个维度，建立符合地方实际的指标体系。推荐指标中有48项标注“▲”的指标为国务院审批城市的必选指标，即国务院审批城市的必选指标为81项。

表B.1 体检评估基本指标

序号	指标项	对应指标体系编号
1	人均年用水量 (m ³)	A-01
2	地下水水位 (m)	A-02
3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万亩)	A-03
4	耕地保有量 (万亩)	A-04
5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km ²)	A-05
6	森林覆盖率 (%)	A-24
7	森林蓄积量 (亿 m ³)	A-25
8	历史文化保护线面积 (km ²)	A-06
9	建设用地总面积 (km ²)	A-21
10	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km ²)	A-22
11	城乡工业用地占城乡建设用地的比例 (%)	A-15
12	城区建筑密度 (%)	A-23
13	超高层建筑数量 (幢)	A-11
14	每万元 GDP 地耗 (m ²)	A-26
15	土地出让收入占政府预算收入比例 (%)	A-16
16	常住人口数量 (万人)	A-19
17	城区常住人口密度 (万人/km ²)	A-20
18	城镇人均住房面积 (m ²)	A-32
19	15 分钟社区生活圈覆盖率 (%)	A-29
20	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张)	A-30
21	每千名老年人养老床位数 (张)	A-31
22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m ²)	A-33
23	城区道路网密度 (km / km ²)	A-17
24	工作日平均通勤时间 (min)	A-28
25	城市对外日均人流联系量 (万人次)	A-27
26	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 (m ²)	A-07
27	消防救援 5 分钟可达覆盖率 (%)	A-08
28	城区透水表面占比 (%)	A-09
29	城市内涝积水点数量 (处)	A-10
30	“统一平台”建设及应用的县级单元比例 (%)	A-18
31	闲置土地处置率 (%)	A-13
32	存量土地供应比例 (%)	A-14
33	违法违规调整规划、用地用海等事件数量 (个)	A-12

表B.2 体检评估指标体系

一级	二级	编号	指标项	指标类别
安全	水安全	A-01	人均年用水量 (m ³)	基本
		A-02	地下水水位 (m)	基本
		B-01	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	推荐
		B-02	用水总量 (亿 m ³)	推荐▲
		B-03	水资源开发利用率 (%)	推荐▲
		B-04	湿地面积 (km ²)	推荐▲
		B-05	河湖水面率 (%)	推荐▲
	B-06	地下水供水量占总供水量比例 (%)	推荐	
	B-07	再生水利用率 (%)	推荐▲	
	粮食安全	A-03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万亩)	基本
		A-04	耕地保有量 (万亩)	基本
		B-08	高标准农田面积占比 (%)	推荐
	生态安全	A-05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km ²)	基本

表B.2 体检评估指标体系（续）

一级	二级	编号	指标项	指标类别
生态	文化安全	B-09	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km ²)	推荐▲
		A-06	历史文化保护线面积 (km ²)	基本
		B-10	自然和文化遗产 (处)	推荐
		B-11	破坏历史文化遗产本体及其环境事件数量 (个)	推荐▲
	城市韧性	A-07	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 (m ²)	基本
		A-08	消防救援 5 分钟可达覆盖率 (%)	基本
		A-09	城区透水表面占比 (%)	基本
		A-10	城市内涝积水点数量 (处)	基本
		A-11	超高层建筑数量 (幢)	基本
		B-12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比例 (%)	推荐▲
		B-13	年平均地面沉降量 (mm)	推荐
		B-14	经过治理的地质灾害隐患点数量 (处)	推荐
		B-15	防洪堤防达标率 (%)	推荐
		规划管控	A-12	违法违规调整规划、用地用海等事件数量 (个)
	创新	投入产出	B-16	社会劳动生产率 (万元/人)
B-17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 (%)	推荐
B-18			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推荐
B-19			高等学校数量 (个)	推荐▲
B-20			每 10 万人中具有大学文化程度人口数量 (人)	推荐
发展模式		A-13	闲置土地处置率 (%)	基本
		A-14	存量土地供应比例 (%)	基本
		B-21	批而未供土地处置率 (%)	推荐▲
		B-22	新增城市更新改造用地面积 (km ²)	推荐▲
		A-15	城乡工业用地占城乡建设用地的比例 (%)	基本
		B-23	城乡居住用地占城乡建设用地的比例 (%)	推荐▲
		B-24	城乡职住用地比例 (1:X)	推荐▲
		A-16	土地出让收入占政府预算收入比例 (%)	基本
B-25		城市建设用地综合地价 (元/m ²)	推荐▲	
A-17		城区道路网密度 (km/km ²)	基本	
智慧城市		A-18	“统一平台”建设及应用的县级单元比例 (%)	基本
协调		集聚集约	A-19	常住人口数量 (万人)
	B-26		实际服务管理人口数量 (万人)	推荐▲
	B-27		人口自然增长率 (‰)	推荐▲
	B-28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推荐▲
	A-20		城区常住人口密度 (万人/km ²)	基本
	A-21		建设用地总面积 (km ²)	基本
	A-22		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km ²)	基本
	B-29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km ²)	推荐▲
	B-30		城区建筑总量 (亿 m ²)	推荐▲
	A-23		城区建筑密度 (%)	基本
	城乡融合	B-31	人均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m ²)	推荐▲
		B-32	人均城镇住宅用地面积 (m ²)	推荐▲
		B-33	人均村庄建设用地面积 (m ²)	推荐▲
		B-34	等级医院交通 30 分钟行政村覆盖率 (%)	推荐▲
		B-35	行政村等级公路通达率 (%)	推荐
		B-36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推荐
		B-37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 (%)	推荐
陆海统筹	B-38	大陆自然海岸线保有率 (自然岸线保有率) (%)	推荐▲	
	B-39	近岸海域水质优良 (一、二类) 比例 (%)	推荐▲	
	B-40	海洋生产总值占 GDP 比例 (%)	推荐	
地上地下统筹	B-41	人均地下空间面积 (m ²)	推荐▲	
生态		A-24	森林覆盖率 (%)	基本
		A-25	森林蓄积量 (亿 m ³)	基本

表B.2 体检评估指标体系（续）

一级	二级	编号	指标项	指标类别	
绿色	生态保护	B-42	林地保有量 (hm ²)	推荐	
		B-43	草地面积 (km ²)	推荐	
		B-44	新增生态修复面积 (km ²)	推荐▲	
		B-45	本地指示性物种种类 (种)	推荐	
	绿色低碳生产	A-26	每万元 GDP 地耗 (m ²)	基本	
		B-46	每万元 GDP 水耗 (m ³)	推荐	
		B-47	每万元 GDP 能耗 (tce)	推荐	
		B-48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比例 (%)	推荐	
		B-49	分布式清洁能源设施覆盖面积 (km ²)	推荐	
		B-50	工业用地地均增加值 (亿元 / km ²)	推荐▲	
		B-51	综合管廊长度 (km)	推荐	
	绿色低碳生活	B-52	城镇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	推荐▲	
		B-53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 (%)	推荐▲	
		B-54	绿色交通出行比例 (%)	推荐▲	
		B-55	新建改建建筑中绿色建筑比例 (%)	推荐	
开放	网络联通	B-56	定期国际通航城市数量 (个)	推荐	
		B-57	定期国内通航城市数量 (个)	推荐	
		B-58	1 小时到达中心城市国际机场或干线机场的县级单元比例 (%)	推荐	
	对外交往	A-27	城市对外日均人流联系量 (万人次)	基本	
		B-59	铁路年客运量 (万人次)	推荐▲	
		B-60	机场年旅客吞吐量 (万人次)	推荐	
		B-61	国内年旅游人数 (万人次 / 年)	推荐	
		B-62	入境年旅游人数 (万人次 / 年)	推荐	
		B-63	国际会议、展览、体育赛事数量 (次)	推荐	
	对外贸易	B-64	机场年货邮吞吐量 (万吨)	推荐	
		B-65	港口年集装箱吞吐量 (万标箱)	推荐	
		B-66	对外贸易进出口总额 (亿元)	推荐	
	共享 宜居	宜业	B-67	城镇年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推荐
			A-28	工作日平均通勤时间 (min)	基本
			B-68	45 分钟通勤时间内居民占比 (%)	推荐▲
B-69			都市圈 1 小时人口覆盖率 (%)	推荐	
B-70			轨道交通站点 800 米半径服务覆盖率 (%)	推荐	
宜居		A-29	15 分钟社区生活圈覆盖率 (%)	基本	
		B-71	社区卫生服务设施步行 15 分钟覆盖率 (%)	推荐▲	
		A-30	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张)	基本	
		B-72	市区级医院 2 公里覆盖率 (%)	推荐▲	
		B-73	每万人拥有幼儿园班数 (班)	推荐▲	
		B-74	社区小学步行 10 分钟覆盖率 (%)	推荐▲	
		B-75	社区中学步行 15 分钟覆盖率 (%)	推荐▲	
		A-31	每千名老年人养老床位数 (张)	基本	
		B-76	社区养老设施步行 5 分钟覆盖率 (%)	推荐▲	
		B-77	殡葬用地面积 (km ²)	推荐	
		B-78	社区文化活动设施步行 15 分钟覆盖率 (%)	推荐▲	
		B-79	菜市场 (生鲜超市) 步行 10 分钟覆盖率 (%)	推荐▲	
		A-32	城镇人均住房面积 (m ²)	基本	
		B-80	年新增政策性住房占比 (%)	推荐▲	
		B-81	公共租赁住房套数 (套)	推荐▲	
宜乐		B-82	社区体育设施步行 15 分钟覆盖率 (%)	推荐▲	
		B-83	足球场地设施步行 15 分钟覆盖率 (%)	推荐	
		B-84	每 10 万人拥有的博物馆、图书馆、科技馆、艺术馆等文化艺术场馆数量 (处)	推荐▲	
		B-85	每万人拥有的咖啡馆、茶舍等数量 (个)	推荐	

表B.2 体检评估指标体系（续）

一级	二级	编号	指标项	指标类别
	宜游	B-86	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率（%）	推荐▲
		A-33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m ² ）	基本
		B-87	人均绿道长度（m）	推荐▲
		B-88	森林步行15分钟覆盖率（%）	推荐
		B-89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d）	推荐

B.4 指标说明

体检评估基本指标和推荐指标说明见表B.3。

表B.3 体检评估指标说明

编号	指标项	范围	指标内涵	数据计算及来源（包括但不限于）
A-01	人均年用水量（m ³ ）	全域	指各类用水总量与常住人口的比值	数据来源于水利等行政主管部门、统计年鉴
A-02	地下水水位（m）	全域	指浅层地下水埋藏深度的平均值，即从地面到地下水位的距离平均值	数据来源于自然资源专项调查
A-03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万亩）	全域	指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按照一定时期人口和社会经济发展对农产品的需求，依法确定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实施特殊保护的耕地面积	数据来源于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及历年调整补划成果
A-04	耕地保有量（万亩）	全域	指区域内的耕地总面积	数据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
A-05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km ² ）	全域	指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范围面积。	数据来源于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
A-06	历史文化保护线面积（km ² ）	全域	指根据《自然资源部国家文物局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实施中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管理的指导意见》统筹划定的包括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水下文物保护区、地下文物埋藏区、城市紫线等在内的历史文化保护线范围总面积（据实备注分项面积）	数据来源于行政主管部门
A-07	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m ² ）	城区	指按照避难人数为70%的常住人口计算全市应急避难场所人均面积	应急避难场所总面积主要以行政主管部门数据为准，结合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遥感监测、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数据校核；人口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相关标准可参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评分标准（2019版）〉的通知》《城市社区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标准》（2017）等
A-08	消防救援5分钟可达覆盖率（%）	城区	指消防站（含微型消防站）5分钟车行范围覆盖城区面积占城区总面积的比例	以站点中心位置5分钟车行范围做缓冲分析，计算其覆盖范围的城区面积占城区总面积比例。缺乏技术条件的城市或地区可用3公里缓冲半径替代5分钟车行范围。消防站点资料来源于应急管理部门

表B.3 体检评估指标说明（续）

编号	指标项	范围	指标内涵	数据计算及来源（包括但不限于）
A-09	城区透水表面占比（%）	城区	指城区范围内透水表面面积占总城区面积的比例。透水表面是指扣除不透水表面（地表水不能渗透的人工材料硬质表面）之外的地表区域	城区透水表面占比（%）=（城区面积-不透水表面面积）/城区面积×100%。不透水表面面积来源于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遥感监测、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数据
A-10	城市内涝积水点数量（处）	城区	指城区范围内常年出现内涝积水点的数量	数据来源于行政主管部门
A-11	超高层建筑数量（幢）	城区	指建筑高度超过100米的住宅及公共建筑的数量	数据来源于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多测合一”等相关数据
A-12	违法违规调整规划、用地用海等事件数量（个）	全域	指被审计、自然资源督察等各类监督检查认定的国土空间规划违规编制、擅自调整，以及用地用海中违规许可、未批先建等事件数量	数据来源于行政主管部门
A-13	闲置土地处置率（%）	全域	指当年处置的闲置土地占去年底存量闲置土地面积比例	数据来源于土地市场动态监测监管系统，按年末考核时点统一提取
A-14	存量土地供应比例（%）	全域	指存量建设用地供应面积占土地供应总面积的比例。其中，存量建设用地是指变更调查中为建设用地或经依法批准转为建设用地的土地，包括闲置土地、低效用地等	存量土地供应比例（%）=评估年份前三年存量建设用地供应总面积/评估年份前三年土地供应总面积×100%。如评估年为2019年，则统计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存量建设用地供应面积和土地供应总面积。存量建设用地供应面积和土地供应总面积来源于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监管系统或从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开展的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中获取
A-15	城乡工业用地占城乡建设用地的比例（%）	全域	指城乡工业用地面积占城乡建设用地面积的比例	城乡建设用地及城乡工业用地面积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
A-16	土地出让收入占政府预算收入比例（%）	全域	指土地出让收入与政府预算收入之比。政府预算收入包括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及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行政主管部门
A-17	城区道路网密度（km/km ² ）	城区	指快速路及主干路、次干路、支路总里程与对应城区面积的比值	城区道路网密度=道路网里程/城区面积。道路网里程以交通行政主管部门数据为准，结合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遥感监测、基础测绘等数据校核
A-18	“统一平台”建设及应用的县级单元比例（%）	全域	指基于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实现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管理应用的县级单元数量占所辖县级单元总数的比例	数据来源于行政主管部门
A-19	常住人口数量（万人）	全域/城区	指实际经常居住半年及以上的人口数量	全域常住人口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城区常住人口数量结合统计部门数据和大数据计算
A-20	城区常住人口密度（万人/km ² ）	城区	指城区范围内单位面积土地上常住人口数量	城区常住人口密度=城区常住人口数量/城区面积。城区常住人口数量结合统计部门数据和大数据计算
A-21	建设用地总面积（km ² ）	全域	指全域范围内的建设用地面积	数据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
A-22	城乡建设用地面积（km ² ）	全域	指城市、建制镇、村庄范围内的建设用地总面积	数据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

表B.3 体检评估指标说明（续）

编号	指标项	范围	指标内涵	数据计算及来源（包括但不限于）
A-23	城区建筑密度（%）	城区	指城区范围内所有建筑物的基底总面积占城区面积的比例	建筑物基底面积数据来源于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多测合一”、智慧城市或时空信息云平台等相关数据
A-24	森林覆盖率（%）	全域	指全域范围内森林面积与土地面积的百分比	森林覆盖率（%）=森林面积/土地总面积×100%。数据来源于自然资源专项调查、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
A-25	森林蓄积量（亿m ³ ）	全域	指森林中林木材积的总量	数据来源于自然资源专项调查
A-26	每万元GDP地耗（m ² ）	全域	指每万元GDP消耗的建设用地面积	每万元GDP地耗（m ² ）=建设用地总面积/GDP（以万元计）。建设用地数据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GDP来源于统计年鉴
A-27	城市对外日均人流联系量（万人次）	全域	指城市与外部地区之间的日均人流量，包括流入量、流出量，表征城市与外部人流联系程度	数据来源于大数据分析识别。利用位置大数据，识别人口的空间位置变化，分析流入和流出的人口数量汇总得出
A-28	工作日平均通勤时间（min）	城区	指工作日居民通勤出行时间的平均值	数据来源于交通调查数据或大数据。大数据方法通过识别一定时间序列的通勤人口及其工作地、居住地，计算通勤人口的通勤总时长与通勤人口总数的比值
A-29	15分钟社区生活圈覆盖率（%）	城区	指15分钟社区生活圈的各类服务设施和服务项目可覆盖到的社区个数占社区总个数的比例。15分钟社区生活圈是指社区居民能完全享受到的社区安全、卫生、教育、养老、文化、体育、商服、公园等设施的相应服务要求	社区安全、卫生、教育、养老、文化、体育、商服、公园等设施的数据来源及覆盖率计算方法见A-08、B-71、B-74、B-75、B-76、B-78、B-79、B-82、B-86和B-88的指标说明。当社区中上述指标均满足相应要求，则归为15分钟可覆盖社区
A-30	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张）	全域	医疗卫生机构包括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和其他医疗卫生机构。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指每千名常住人口拥有的各类医疗卫生机构的床位数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或卫生健康行政主管部门
A-31	每千名老年人养老床位数（张）	全域	指每千名60岁及以上老年人拥有的养老机构床位数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A-32	城镇人均住房面积（m ² ）	全域	指城镇住房建筑总面积与城镇常住人口规模的比值	城镇住房建筑总面积来源于行政主管部门；人口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A-33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m ² ）	城区	指年末平均每人拥有的公园绿地面积。其中，公园绿地指向公众开放的、以游憩为主要功能，有一定的游憩设施和服务设施，同时兼有健全生态、美化景观、防灾减灾等综合作用的绿化用地	公园绿地面积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采用公园与绿地面积扣除单独占地广场用地面积计算；常住人口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01	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全域	指原则上按照国务院批复的《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2011-2030年）》中确定的名录内的水功能区，经评价，其中水质达标的水功能区数量占全部监测水功能区数量的比例	数据来源于行政主管部门

表B.3 体检评估指标说明（续）

编号	指标项	范围	指标内涵	数据计算及来源（包括但不限于）
B-02	用水总量（亿 m ³ ）	全域	指全年各类用水量的总和，包括农业用水、工业用水、生活用水和生态环境用水等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或行政主管部门
B-03	水资源开发利用率（%）	全域	指用水总量占多年平均水资源总量的比例	水资源开发利用率（%）=用水总量/多年平均水资源总量×100%。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水资源公报和水务统计年鉴
B-04	湿地面积（km ² ）	全域	指红树林地，天然的或人工的、永久的或间歇性的沼泽地、泥炭地，滩涂等面积	数据来源于自然资源专项调查、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湿地包括红树林地、森林沼泽、灌丛沼泽、沼泽草地、沿海滩涂、内陆滩涂和沼泽地等
B-05	河湖水面率（%）	全域	指河道、湖泊、水库常水位的水域面积占行政区域面积（不考虑邻近海域面积）的比例	河湖水面率（%）=河湖水面面积/行政区域面积×100%。河湖水面面积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为河流、湖泊、水库水面的面积总和
B-06	地下水供水量占总供水量比例（%）	全域	指地下水供水量占总供水量的比例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水资源公报和水务统计年鉴
B-07	再生水利用率（%）	全域	指经污水处理后实际回用的总水量占污水排放量的比例	再生水利用率（%）=再生水利用量/污水排放量×100%。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水资源公报和水务统计年鉴
B-08	高标准农田面积占比（%）	全域	指通过土地整治建设完成的集中连片、设施配套、高产稳产、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且与现代农业生产和经营方式相适应的农田总面积占耕地总面积的比例	高标准农田面积占比（%）=高标准农田面积/耕地总面积×100%。高标准农田面积来源于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耕地总面积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
B-09	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城乡建设用地面积（km ² ）	全域	指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生态保护红线数据来源于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城乡建设用地数据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
B-10	自然和文化遗产（处）	全域	指由各级政府行政机关认定公布、依法实施保护的自然和文化遗产数量。一般包括：世界遗产及预备名录（世界文化遗产、世界自然遗产、世界文化与自然双重遗产）、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国家文化公园、大遗址、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国家级与省级风景名胜区、国家级与省级文化生态保护区、国家级与省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国家级与省级传统村落、历史文化街区、各级不可移动文物（包括文物保护单位与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历史建筑、地下文物埋藏区、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国家工业遗产、各级自然保护地以及其他经过行政认定公布的遗产类型	数据来源于行政主管部门

表B.3 体检评估指标说明（续）

编号	指标项	范围	指标内涵	数据计算及来源（包括但不限于）
B-11	破坏历史文化遗存本体及其环境事件数量（个）	全域	指违反国土空间规划约束性指标和刚性管控要求审批专项规划，违反详细规划核发规划许可，未取得规划许可实施新建、改建、扩建工程，以及随意拆建造成对历史文化遗存本体及环境破坏等行为数量	数据来源于行政主管部门
B-12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比例（%）	全域	指城市中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占城市总社区数量的比例，反映社区层面的灾害应对能力和韧性水平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比例（%）=全市拥有的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的数量/全市社区总数量×100%。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名目及个数来源于应急管理部门
B-13	年平均地面沉降量（mm）	全域	指年内地壳表面标高较上一年度平均降低的高度	数据来源于行政主管部门
B-14	经过治理的地质灾害隐患点数量（处）	全域	指经过科学治理的可能危害人民生命或财产安全的不稳定斜坡、潜在滑坡、潜在崩塌、潜在泥石流和潜在地面塌陷，以及已经发生但目前仍不稳定的滑坡、崩塌、泥石流、地面塌陷等地质灾害隐患点的数量	各类经过治理的地质灾害隐患点的数量加总。数据来源于地质环境监测报告等
B-15	防洪堤防达标率（%）	全域	指防洪堤防达到相关规划防洪标准要求的长度与现状堤防总长度的比例	数据来源于水利部门
B-16	社会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全域	指社会生产过程中产出量与所用劳动投入之比，通常用一定时期内地区生产总值与从业人员平均人数之比来衡量，是反映全社会范围内生产效率、经济发展质量的指标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17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	全域	指年内实际用于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试验发展的经费支出占GDP总量的比例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18	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全域	指每万人常住人口拥有经国内外知识产权主管部门授权且在有效期内的发明专利件数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19	高等学校数量（个）	全域	指区域内高等学校的数量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20	每10万人中具有大学文化程度人口数量（人）	全域	指全市常住人口中具有大学（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人口的比例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21	批而未供土地处置率（%）	全域	指当年供应的土地占两年以前形成的批而未供建设用地面积的比例	数据来源于土地市场动态监测监管系统，按年末考核时点统一提取
B-22	新增城市更新改造用地面积（km ² ）	城区	指已完成竣工验收的城市更新改造的用地面积，包括棚户区改造、三旧改造等，不包括微更新、建筑维护改造、环境整治等	数据来源于行政主管部门，结合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遥感监测、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数据校核
B-23	城乡居住用地占城乡建设用地的比例（%）	全域	指城乡居住用地面积占城乡建设用地面积的比例	城乡居住用地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中的住宅用地，包括城镇住宅用地、农村宅基地，城乡建设用地面积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

表B.3 体检评估指标说明（续）

编号	指标项	范围	指标内涵	数据计算及来源（包括但不限于）
B-24	城乡职住用地比例（1:X）	全域	指城乡主要就业用地面积与城乡居住用地面积的比例	城乡主要就业用地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中的商业服务业用地（不含高尔夫球场等占地大但就业岗位非常少的康体用地）、工业用地、仓储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不含公用设施用地、公园与绿地）；城乡居住用地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中的住宅用地，包括城镇住宅用地、农村宅基地
B-25	城市建设用地综合地价（元/m ² ）	全域	指商服用地、住宅用地、工业用地三类用地地价平均值的加权平均值（三类用地权重根据实际监测面积占比确定），用来反映一个城市或地区不同用途土地的综合状况	数据来源于城市地价监测数据
B-26	实际服务管理人口数量（万人）	全域	指需要本区域提供各类公共服务和商业服务以及行政管理的城市实有人口规模的日均值	数据来源于大数据分析识别。利用位置大数据识别区域内某月的日均实有人口数量（根据设备用户数和设备覆盖率计算实有人口，不含停留时间3小时以内的短时过境人口，一般参考常住人口统计调查时点选取11月）
B-27	人口自然增长率（‰）	全域	指在一定时期内（通常为一年）人口自然增加数（出生人数减死亡人数）与该时期内平均人数（或期中人数）之比	人口自然增长率=（本年出生人数-本年死亡人数）/年平均人数×1000‰。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28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全域	指城镇常住人口占常住总人口的比例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29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城乡建设用地面积（km ² ）	全域	指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的城乡建设用地总面积	城镇开发边界数据来源于城镇开发边界划定成果；城乡建设用地数据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
B-30	城区建筑总量（亿m ² ）	城区	指城区范围内建筑物的总建筑面积（不包括地下建筑面积）	数据来源于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多测合一”、智慧城市或时空信息云平台等相关数据
B-31	人均城镇建设用地面积（m ² ）	全域	指城镇建设用地面积与城镇常住人口规模的比值	人均城镇建设用地面积=城镇建设用地面积/城镇常住人口。城镇建设用地面积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人口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32	人均城镇住宅用地面积（m ² ）	全域	指城镇住宅用地与城镇常住人口规模的比值	人均城镇住宅用地面积=城镇住宅用地面积/城镇常住人口。城镇住宅用地面积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人口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33	人均村庄建设用地面积（m ² ）	全域	指村庄建设用地面积与乡村户籍人口规模的比值	人均村庄用地面积=村庄建设用地面积/乡村户籍人口。村庄建设用地面积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人口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表B.3 体检评估指标说明（续）

编号	指标项	范围	指标内涵	数据计算及来源（包括但不限于）
B-34	等级医院交通 30 分钟行政村覆盖率（%）	全域	指采用合理的交通方式，除专科医院的等级医院在 30 分钟内可通达覆盖的行政村数量占行政村总数的比例	行政村数量、名称来源于民政部门，其位置信息以行政主管部门数据为基础，结合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数据确定。等级医院不包括专科医院，其位置信息以行政主管部门数据为基础，结合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数据确定。可结合地方实际，合理确定交通方式，首选最短路径分析、地图导航路线规划等反映实际交通时间的方法，以医院为起点，计算其 30 分钟可达范围覆盖的村委会驻地数量占行政村总数的比例。技术条件有限和采用服务半径测算偏差较小的，可采用分析设施服务半径覆盖行政村的方法，以医院为中心，计算向外缓冲 15 公里半径覆盖的村委会驻地数量占行政村总数的比例
B-35	行政村等级公路通达率（%）	全域	指通行四级及以上公路的行政村数量占行政村总数的比例	村域范围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级公路结合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基础测绘、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数据确定
B-36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全域	指农村饮用自来水人口占农村总人口的比例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统计公报、行政主管部门
B-37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	全域	指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比值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38	大陆自然海岸线保有率（自然岸线保有率）（%）	全域	指辖区内大陆自然海岸线（砂质岸线、淤泥质岸线、基岩岸线、生物岸线等原生海岸线，及整治修复后具有自然海岸形态特征和生态功能的海岸线）长度占大陆海岸线总长度的比例	大陆自然海岸线保有率（%）=大陆自然海岸线长度 / 大陆海岸线总长度 × 100%。大陆自然海岸线长度、大陆海岸线总长度来源于自然资源专项调查。指标相关要求可参考《海岸线保护与利用管理办法》（2017 年）
B-39	近岸海域水质优良（一、二类）比例（%）	全域	指按照《海水水质标准》（GB3097）对海水水质的分类，近岸海域水质监测点位达到一类和二类的数量占近岸海域全部监测点数量的比例	近岸海域水质优良（一、二类）比例（%）=近岸海域海水水质达到一类和二类的监测点数量 / 近岸海域所有监测点数量 × 100%。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生态环境状况公报等资料
B-40	海洋生产总值占 GDP 比例（%）	全域	指海洋渔业、海洋交通运输业、海洋船舶工业、海盐业、海洋油气业、滨海旅游业等海洋生产总值占 GDP 的比例	海洋生产总值来源于统计年鉴、统计公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GDP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41	人均地下空间面积（m ² ）	城区	指地下空间面积与常住人口的比值。其中，地下空间主要包括地下公共服务设施、地下工业仓储设施、地下防灾减灾设施、地下交通设施、地下居住设施、地下市政公用设施、地下固体废弃物输送设施、地下附属设施等类型	地下空间面积来源于地下空间普查及更新调查；人口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表B.3 体检评估指标说明（续）

编号	指标项	范围	指标内涵	数据计算及来源（包括但不限于）
B-42	林地保有量（hm ² ）	全域	指行政辖区内的林地面积，包括生长乔木、竹类、灌木的土地面积，含迹地。详细分类应与《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规定的林地保持一致	数据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
B-43	草地面积（km ² ）	全域	指以生长草本植物为主的土地，不包括沼泽草地	数据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
B-44	新增生态修复面积（km ² ）	全域	指水土流失治理、沙化治理、国土综合整治、矿山修复、海洋生态修复、石漠化治理等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的累计面积，重叠区域不重复计算	数据来源于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B-45	本地指示性物种种类（种）	全域	指反映本地生态系统保持情况的指示性物种的种类	数据来源于生物多样性调查
B-46	每万元 GDP 水耗（m ³ ）	全域	指每万元 GDP 消耗的水资源量	每万元 GDP 水耗（m ³ ）=用水总量 / GDP（以万元计）。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或行政主管部门
B-47	每万元 GDP 能耗（tce）	全域	指每万元 GDP 产出所消耗的能源。能耗即能源消费总量，是指一定地域内，国民经济各行业和居民家庭消费的各种能源的总和，包括：原煤、原油、天然气、水能、核能、风能、太阳能、地热能、生物质能等一次能源	数据来源于行政主管部门或统计年鉴。若只有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能源消耗量的统计数据，可结合水电大数据等手段进行校核补充
B-48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比例（%）	全域	指每万元 GDP 产出所排放的二氧化碳量相比上年的降低比例	数据来源于发展改革部门和统计年鉴
B-49	分布式清洁能源设施覆盖面积（km ² ）	全域	分布式清洁能源设施指靠近负荷、就近消纳、装机规模相对较小的清洁能源设施，包括分布式天然气（冷）热电联供、生物质热电联产、小型水电、太阳能、风能等发电设施及储能设施。分布式清洁能源设施覆盖面积既包括独立占地面积，也包括位于其他建筑屋顶等非独立占地面积	数据来源于行政主管部门，结合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数据辅助识别，必要时采用实地调查获取
B-50	工业用地地均增加值（亿元 / km ² ）	全域	指每平方公里工业用地产出的工业增加值	工业用地地均增加值 = 工业增加值 / 工业用地面积。工业增加值来源于统计年鉴；工业用地面积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
B-51	综合管廊长度（km）	城区	指城市地下用于集中敷设水、电、气、热等市政管线的公共隧道工程的总建成长度	数据来源于行政主管部门
B-52	城镇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城区	指经生物、物理、化学转化后作为二次原料的生活垃圾处理量占生活垃圾产生总量的比例	城镇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回收利用的城镇生活垃圾处理量 / 城镇生活垃圾产生总量 × 100%。数据来源于行政主管部门
B-53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	全域	指农村生活垃圾处理量占生活垃圾产生总量的比例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农村生活垃圾处理量 / 农村生活垃圾产生总量 × 100%。数据来源于统计公报或行政主管部门

表B.3 体检评估指标说明（续）

编号	指标项	范围	指标内涵	数据计算及来源（包括但不限于）
B-54	绿色交通出行比例（%）	城区	指采用步行、非机动车、常规公交、轨道交通等方式出行量占所有方式出行总量的比例	数据来源于交通调查资料
B-55	新建改建建筑中绿色建筑比例（%）	全域	指全年全部新建和改建的建筑中，符合绿色建筑评价标准二星级或三星级的建筑数量占比	数据来源于行政主管部门
B-56	定期国际通航城市数量（个）	全域	指机场定期直航、经停的国外城市数量	数据来源于中国民用航空局等行政主管部门的统计调查资料
B-57	定期国内通航城市数量（个）	全域	指机场定期直航、经停的国内城市数量	数据来源于中国民用航空局等行政主管部门的统计调查资料
B-58	1小时到达中心城市国际机场或干线机场的县级单元比例（%）	全域	指1小时以内可以从县政府驻地到达中心城市国际机场或干线机场的县级单元占城市所辖县级单元总数的比例	数据来源于交通调查或大数据分析识别
B-59	铁路年客运量（万人次）	全域	指全年通过高速铁路、城际铁路和普通铁路实际运送的旅客数量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60	机场年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全域	指全年机场进港、出港旅客人数的总和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61	国内年旅游人数（万人次/年）	全域	指全年来本城市观光旅游、度假、探亲访友、就医疗养、购物、参加会议或从事经济、科技、文化、体育、宗教活动的中国（大陆）居民人数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62	入境年旅游人数（万人次/年）	全域	指全年来本城市观光旅游、度假、探亲访友、就医疗养、购物、参加会议或从事经济、科技、文化、教育、宗教等活动的外国人、华侨、港澳同胞和台湾同胞的人数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63	国际会议、展览、体育赛事数量（次）	全域	国际会议指每年举办或服务的经国际大会及会议协会（ICCA）认证的大型会议；国际展览指中国大陆以外国家和地区（含港澳台地区）的参展商参展面积达到展出面积20%以上的大型展览；国际体育赛事指洲际、世界性的各类综合性运动会或由世界单项体育组织举办的具有相当影响的单项运动会，如亚运会、奥运会、世界杯足球赛等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统计公报、行政主管部门
B-64	机场年货邮吞吐量（万吨）	全域	指机场物流关口进口和出口的全年货物总流通量	数据来源于中国民用航空局等行政主管部门的统计调查资料
B-65	港口年集装箱吞吐量（万标箱）	全域	指全年经水运输出、输入港区并经过装卸作业的集装箱总量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66	对外贸易进出口总额（亿元）	全域	指对外贸易进口和出口货物总值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67	城镇年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全域	指全年新增的城镇就业人口数量	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68	45分钟通勤时间内居民占比（%）	城区	指单程通勤时长在45分钟以内通勤人口数量占总通勤人口的比例	数据来源于交通调查或依据一定时间序列的大数据分析识别通勤人口及其工作地、居住地，通过筛选通勤时长在45分钟以内通勤人口与总通勤人口数量的比值计算获得

表B.3 体检评估指标说明（续）

编号	指标项	范围	指标内涵	数据计算及来源（包括但不限于）
B-69	都市圈1小时人口覆盖率（%）	全域	指都市圈1小时通勤圈范围内覆盖的人口占总人口的比例	数据来源于交通调查或大数据分析识别
B-70	轨道交通站点800米半径服务覆盖率（%）	城区	指轨道交通站点800米半径范围所覆盖的常住人口与就业岗位之和占区域内现状总常住人口与总就业岗位之和的比例	轨道站点位置结合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遥感监测、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数据确定；常住人口、就业岗位数据结合大数据技术分析确定。指标相关要求可参考国家标准《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标准》GB/T 51328-2018第9.3.3节
B-71	社区卫生服务设施步行15分钟覆盖率（%）	城区	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5分钟、卫生服务站5分钟步行范围覆盖的居住用地占所有居住用地的比例	居住用地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中纳入城区的城镇住宅用地、农村宅基地。社区卫生服务设施的位置信息以行政主管部门数据为基础，结合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数据确定。首选最短步行路径分析、地图导航步行路线规划等反映实际步行时间的方法，以设施为起始点，计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5分钟、卫生服务站5分钟步行可到达居住用地面积的并集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技术条件有限和采用服务半径测算偏差较小的，可采用分析设施服务半径覆盖居住用地的方法，以设施为中心，计算从卫生服务中心向外缓冲1公里、卫生服务站向外缓冲300米半径覆盖居住用地面积的并集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指标相关要求可参考《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标准》《城市社区卫生服务站基本标准》
B-72	市区级医院2公里覆盖率（%）	城区	指区级及以上医院（除专科医院）2公里范围覆盖的居住用地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	居住用地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中纳入城区的城镇住宅用地、农村宅基地。医院位置信息以行政主管部门数据为基础，结合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中的医疗卫生用地等数据确定。以区级及以上医院（除专科医院）为中心缓冲2公里半径范围，计算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指标相关要求可参考《城市公共服务设施规划标准（GB50442）（修订）》
B-73	每万人拥有幼儿园班数（班）	城区	指每万常住人口拥有幼儿园班级数量	幼儿园数据来源于教育主管部门；人口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表B.3 体检评估指标说明（续）

编号	指标项	范围	指标内涵	数据计算及来源（包括但不限于）
B-74	社区小学步行10分钟覆盖率（%）	城区	指小学10分钟步行范围覆盖的居住用地占所有居住用地的比例	居住用地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中纳入城区的城镇住宅用地、农村宅基地。社区小学位置信息以行政主管部门数据为基础，结合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中的教育用地等数据确定。首选最短步行路径分析、地图导航步行路线规划等反映实际步行时间的方法，以设施为起始点，计算10分钟步行可到达的居住用地面积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技术条件有限和采用服务半径测算偏差较小的，可采用分析设施服务半径覆盖居住用地的方法，以小学为中心，计算向外缓冲500米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
B-75	社区中学步行15分钟覆盖率（%）	城区	指中学15分钟步行范围覆盖的居住用地占所有居住用地的比例	居住用地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中纳入城区的城镇住宅用地、农村宅基地。社区中学位置信息以行政主管部门数据为基础，结合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中的教育用地等数据确定。首选最短步行路径分析、地图导航步行路线规划等反映实际步行时间的方法，以设施为起始点，计算15分钟步行可到达的居住用地面积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技术条件有限和采用服务半径测算偏差较小的，可采用分析设施服务半径覆盖居住用地的方法，以中学为中心，计算向外缓冲1公里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
B-76	社区养老设施步行5分钟覆盖率（%）	城区	指提供社区老年人日托、全托服务的社区养老设施（包括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托老所等）5分钟步行范围覆盖的居住用地占所有居住用地面积的比例	居住用地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中纳入城区的城镇住宅用地、农村宅基地。社区养老设施的位置信息以民政部门数据为基础，结合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数据确定。首选最短步行路径分析、地图导航步行路线规划等反映实际步行时间的方法，以设施为起始点，计算5分钟步行可到达的居住用地面积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技术条件有限和采用服务半径测算偏差较小的，可采用分析设施服务半径覆盖居住用地的方法，以社区养老设施为中心，计算向外缓冲300米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
B-77	殡葬用地面积（km ² ）	全域	指陵园、墓地、殡葬场所用地	数据来源于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遥感监测、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

表B.3 体检评估指标说明（续）

编号	指标项	范围	指标内涵	数据计算及来源（包括但不限于）
B-78	社区文化活动设施步行 15 分钟覆盖率（%）	城区	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 15 分钟、文化活动站 5 分钟步行范围覆盖的居住用地占所有居住用地的比例	居住用地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中纳入城区的城镇住宅用地、农村宅基地。社区文化活动设施的位置信息以行政主管部门数据为基础，结合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数据确定。首选最短步行路径分析、地图导航步行路线规划等反映实际步行时间的方法，以设施为起始点，计算社区文化活动中心 15 分钟、文化活动站 5 分钟步行可达的居住用地面积的并集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技术条件有限和采用服务半径测算偏差较小的，可采用分析设施服务半径覆盖居住用地的方法，以设施为中心，计算社区文化活动中心 1 公里、活动站 300 米半径缓冲区范围覆盖居住用地面积的并集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
B-79	菜市场（生鲜超市）步行 10 分钟覆盖率（%）	城区	指菜市场、生鲜超市和其他发挥菜市场功能的社区商业服务业设施 10 分钟步行范围覆盖的居住用地占所有居住用地的比例	居住用地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中纳入城区的城镇住宅用地、农村宅基地。通过 POI 识别菜市场、生鲜超市和其他发挥菜市场功能的设施数据（年度体检和五年评估应采取同一数据来源的 POI 设施）。首选最短步行路径分析、地图导航步行路线规划等反映实际步行时间的方法，以设施为起始点，计算 10 分钟步行可达的居住用地面积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技术条件有限和采用服务半径测算偏差较小的，可采用分析设施服务半径覆盖居住用地的方法，以设施为中心，计算向外缓冲 500 米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
B-80	年新增政策性住房占比（%）	城区	指年新增的人才公寓、廉租房、公租房和共有产权房等政策性住房的套数占总新增住房套数的比例	数据来源于行政主管部门
B-81	公共租赁住房套数（套）	城区	指限定建设标准和租金水平，面向符合规定条件的城镇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新就业无房职工和在城镇稳定就业的外来务工人员出租的保障性住房套数	数据来源于行政主管部门

表B.3 体检评估指标说明（续）

编号	指标项	范围	指标内涵	数据计算及来源（包括但不限于）
B-82	社区体育设施步行15分钟覆盖率（%）	城区	指综合健身馆、游泳馆、运动场等社区体育设施15分钟步行范围覆盖的居住用地占所有居住用地的比例	居住用地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中纳入城区的城镇住宅用地、农村宅基地。社区体育设施位置信息以行政主管部门数据为基础，结合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中的体育用地等数据确定。首选最短步行路径分析、地图导航步行路线规划等反映实际步行时间的方法，以设施为起始点，计算15分钟步行可到达的居住用地面积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技术条件有限和采用服务半径测算偏差较小的，可采用分析设施服务半径覆盖居住用地的方法，以社区体育设施为中心，计算向外缓冲1公里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
B-83	足球场地设施步行15分钟覆盖率（%）	城区	指5人制以上足球场地设施（包含对外开放的学校足球场）15分钟步行范围覆盖的居住用地占所有居住用地的比例	居住用地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中纳入城区的城镇住宅用地、农村宅基地。足球场地设施位置信息以行政主管部门数据为基础，结合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数据确定。首选最短步行路径分析、地图导航步行路线规划等反映实际步行时间的方法，以设施为起始点，计算15分钟步行可到达的居住用地面积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技术条件有限和采用服务半径测算偏差较小的，可采用分析设施服务半径覆盖居住用地的方法，以足球场地设施为中心，计算向外缓冲1公里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
B-84	每10万人拥有的博物馆、图书馆、科技馆、艺术馆等文化艺术场馆数量（处）	城区	指每10万常住人口拥有的博物馆（包括文物馆、天文馆、陈列馆等综合或专项博物馆）、图书馆、科技馆、艺术馆（如美术馆、音乐厅）等文化艺术场馆数量。以上场馆为同一建筑空间的，不重复统计	场馆信息以行政主管部门数据为基础，结合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数据确定，必要时采用实地调查获取；人口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85	每万人拥有的咖啡馆、茶舍等数量（个）	城区	指每万常住人口拥有的咖啡馆和茶舍等店面的数量	咖啡馆和茶舍等店面的数量，可从导航地图、点评网站等互联网数据中提取提供茶饮、咖啡服务的POI，也可开展相关业态的专项调查（普查）；常住人口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表B.3 体检评估指标说明（续）

编号	指标项	范围	指标内涵	数据计算及来源（包括但不限于）
B-86	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率（%）	城区	指400平方米以上公园绿地、广场用地周边5分钟步行范围覆盖的居住用地占所有居住用地的比例	居住用地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中纳入城区的城镇住宅用地、农村宅基地。公园绿地、广场、居住用地位置范围结合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遥感监测、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数据确定。首选最短步行路径分析、地图导航步行路线规划等反映实际步行时间的方法，以公园绿地、广场用地边界为起始点，计算5分钟步行可达的居住用地面积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技术条件有限和采用服务半径测算偏差较小的，可采用分析设施服务半径覆盖居住用地的方法，计算从公园绿地、广场用地边界向外缓冲300米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
B-87	人均绿道长度（m）	城区	指区域绿道、城市绿道、社区绿道长度与城区常住人口规模的比值。绿道长度指符合绿化工程建设程序，通过绿化工程验收的各类绿道长度总和	绿道长度以规划为基础，采用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遥感监测、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数据结合现状核实获取；人口数据来源于统计年鉴
B-88	森林步行15分钟覆盖率（%）	城区	指郁闭度0.2以上、面积大于1公顷、宽度不小于30米的森林，15分钟步行范围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占所有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	居住用地来源于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中纳入城区的城镇住宅用地、农村宅基地。森林数据以自然资源专项调查、地理国情普查和监测、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调查等为基础，筛选大于1公顷的森林图斑。首选最短步行路径分析、地图导航步行路线规划等反映实际步行时间的方法，以图斑外轮廓线为起始点，计算15分钟步行可达的居住用地面积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技术条件有限和采用服务半径测算偏差较小的，可采用分析设施服务半径覆盖居住用地的方法，计算从图斑外轮廓线向外缓冲1公里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例
B-89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d）	城区	指全年空气质量达到优良（AQI≤100）的天数	数据来源于生态环境部门
注：数据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表列数据，但应以表列数据为主要渠道，以保证城市间指标数据可比性。				

B.5 评价标准

将评价年上报值与规划基期年现状值、上一年度上报值、目标年规划值相比较，考察每项指标规划实施的进度完成情况，根据变化趋势以及与目标值的差距，可划分为“符合目标方向，完成较好”和“进度缓慢，需要重点推进”等不同状态，为预警反馈提供判定依据。

以基期年2019年，评价年2021年，目标年2025年为例，具体体检评估指标的填报形式参见表B.4。

表B.4 体检评估指标表示例

一级	二级	编号	指标	范围	2019 基期 年现状值	2025 年目 标值	2020 年上 报值	2021 年上 报值	进度完成情 况
.....									
绿色	生态保护	A-24	森林覆盖 率 (%)	全域	41	44	43	43.5	符合目标方 向，完成较 好
.....									
共享	宜居	A-31	每千名老 年人养老 床位数 (张)	全域	5.5	7	5.8	5.9	进度缓慢， 需要重点推 进
.....									

附录 C
(资料性)
规划实施重点任务完成清单

对照总体规划、近期规划的任务要求，可从规划编制、重点功能区重大项目建设、专项工作推进、政策机制完善等方面，梳理各项重点工作任务的进展情况。重点任务完成清单参见表C.1。

表C.1 重点任务完成清单参考示例

任务序号	任务名称	牵头单位	完成时限	进展情况
1	编制 XX 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XX 区政府	2020.12	已完成
2	推进 XX 地区环境综合整治	XX 区政府	长期	长期持续推进，已取得阶段性成果，提前完成年度目标
3	推进 XX 专项行动	市 XX 局	长期	长期持续推进
4	制定关于 XX 的政策机制	市 XX 局	2020.12	已完成
.....				

附录 D
(资料性)
规划实施分析图

图件内容突出反映底线控制、资源高效利用、设施协调布局和公共服务均等化等方面重要指标的实施进展情况。可包含城乡建设用地变化“一张图”、各区或分区域发展“一张图”等。图面力求完整、明确、清晰、美观。图件表达参见表D.1。

表D.1 图件表达参考示例

图件序号	图名	表达内容	表达要素	
1	城乡建设用地变化“一张图”	反映城乡建设用地增减变化情况、拆违腾退情况、三线管控情况等	基础地理要素	主要行政界线、重要空间管控区域和功能区界线、水系、道路等
			分析评价要素	城乡建设用地新增地块、城乡建设用地减少地块、拆违腾退地块、违反三线管控要求地块等
			图幅配置要素	图名、图廓、指北针与风向玫瑰图、比例尺、图例、数据来源、署名和制图日期等
2	各区发展“一张图”	各区年度经济社会主要指标发展变化情况	基础地理要素	全市和各区行政界线、重要空间管控区域和功能区界线、水系、道路等
			分析评价要素	反映常住人口、就业岗位、城乡建设用地、总建筑面积、人均和地均GDP、公共服务设施千人指标等年度变化情况的标示，形式可用文字、箭头、柱形图等
			图幅配置要素	图名、图廓、指北针与风向玫瑰图、比例尺、图例、数据来源、署名和制图日期等
……				

附录 E
(资料性)
规划实施社会满意度评价

E.1 社会满意度评价内容及应用

面向市民持续开展对规划实施和相关城市工作情况满意度的跟踪调查，内容可涉及城市安全性、生活便利性、自然环境宜人性、人文环境舒适性、出行便捷性和开放创新性等方面。评价结果一方面可以与规划实施客观指标相结合，使体检评估结论更全面；另一方面，通过对市民满意度评价结果进行年度对比，分析变化情况，可以为认识、分析和研究城市发展与规划实施效果提供翔实的依据。

示例：某城市 2017 年度体检开展了社会满意度调查，面向市民，在全市 16 个区 180 个街道 403 个社区发放了 10995 份调查问卷，另在中心城区 40 个社区开展了 800 份入户调查问卷，最终回收 10651 份有效问卷。调查问卷设计了城市安全性、生活方便性、自然环境宜人性、人文环境舒适性、出行便捷性和开放创新性共六个方面 48 项指标，由居民按照满意程度在“非常满意、满意、一般、不满意、非常不满意”五种类型中进行评价，相应赋值为 100、80、60、40 和 20 分进行评分计算，此外还采集了居民自身信息，调查了居民对各类别指标的重视程度以及对政府重点专项工作的评价。

E.2 社会满意度评价报告

提交的报告包括年度社会满意度调查工作开展情况介绍、问卷设计概述、总体和分项评价结果、多年度调查结果纵向对比等。注重对评价结果反映的城市发展整体情况和空间差异性的分析。

附录 F
(资料性)
体检评估基础数据库建设

F.1 基础数据库构成

可广泛收集经济社会发展统计数据、城市建设数据、国土空间基础现状数据、规划成果数据、规划实施监督数据、城市运行大数据、生态环境大数据等，形成多源数据互为支撑、互为补充、互为校核的体检评估基础数据库。数据库标准与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统一，可作为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的组成部分。

F.2 基础数据来源及应用建议

F.2.1 基础分析数据

经济社会发展统计数据主要以统计部门数据为准，城市建设数据以各相关部门数据为准，国土空间基础现状数据、规划成果数据、规划实施监督数据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数据为准。应制定相关规定，明确各数据来源部门提供数据的义务和保证数据准确性的责任。

F.2.2 补充校核数据

可联合电信运营商、互联网公司 etc 大数据提供方，利用互联网平台和开放数据环境，综合气象、空气质量监测、位置服务、夜间灯光数据、交通IC卡数据、POI数据、手机信令数据、企业信息、点评信息、市民服务热线数据等大数据资源，对城市建设、人口和就业特征、交通和通勤特征、公共服务设施配置、空间品质等开展分析评价。

F.3 体检评估基础数据库建设情况说明

提交的说明应包括体检评估基础数据库年度建设情况、数据收集情况、数据支撑体检评估工作情况等说明。
